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6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9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8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9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1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3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4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4
五、预算绩效信息	25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5
七、国有资产信息	55
八、名词解释	5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7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6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4755.2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23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047.63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307.63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4.11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11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5725.00	本年支出合计	16017.42
33	上年结转结余	292.41	年终结转结余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34	收入总计	16017.42	支出总计	16017.42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6017.42	15725.00	15725.00							292.41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50.69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7	48.37	48.37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7	38.37	38.37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0	9.40	9.40							
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3	2.33	2.33							
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8	1.28	1.28							
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5	1.05	1.05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3	26.23	26.23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3	26.23	26.23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4	18.84	18.84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0	7.40	7.40							
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47.63	14755.22	14755.22							292.41
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39.63	11747.22	11747.22							292.41
1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9	6.79	6.79							
1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485.00	9485.00	9485.00							
1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1.44									91.44
19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740.00	1740.00	1740.00							
2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20.00	320.00	320.00							
2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96.40	195.43	195.43							200.97
2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008.00	3008.00	3008.00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8.00	3008.00	3008.00							
24	213	农林水支出	307.63	307.63	307.63							
2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7.63	307.63	307.63							
2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6.63	46.63	46.63							
2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	1.00	1.00							
2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0.00	260.00	260.00							
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4.11	554.11	554.11							
3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4.11	554.11	554.11							
31	2200101	行政运行	554.11	554.11	554.11							
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	31.11	31.11							
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	31.11	31.11							
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31.11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6017.42	662.15	15355.26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7	48.37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0	0.6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7	38.37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0	9.40				
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3	2.33				
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8	1.28				
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5	1.05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3	26.23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3	26.23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4	18.84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0	7.40				
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47.63		15047.63			
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39.63		12039.63			
1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9		6.79			
1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485.00		9485.00			
1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1.44		91.44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740.00		1740.00			
2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20.00		320.00			
2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96.40		396.40			
2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008.00		3008.00			
23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8.00		3008.00			
24	213	农林水支出	307.63		307.63			
2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7.63		307.63			
2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6.63		46.63			
2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		1.00			
2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0.00		260.00			
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4.11	554.11				
3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4.11	554.11				
31	2200101	行政运行	554.11	554.11				
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	31.11				
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	31.11				
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4755.2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23	26.23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047.63		15047.63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307.63	307.63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4.11	554.11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11	31.11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5725.00	本年支出合计	16017.42	969.78	15047.63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92.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92.41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16017.42	支出总计	16017.42	969.78	15047.6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69.78	662.15	307.63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7	48.37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0	0.6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7	38.37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0	9.40	
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3	2.33	
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8	1.28	
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5	1.05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3	26.23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3	26.23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4	18.84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0	7.40	
14	213	农林水支出	307.63		307.63
1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7.63		307.63
1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6.63		46.63
1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		1.00
1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0.00		260.00
1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4.11	554.11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4.11	554.11	
21	2200101	行政运行	554.11	554.11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	31.11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	31.11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62.15	317.95	344.2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20	315.20	
3	30101	基本工资	119.96	119.96	
4	30102	津贴补贴	17.13	17.13	
5	30103	奖金	10.53	10.53	
6	30107	绩效工资	58.32	58.32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7	38.37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0	9.4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4	18.84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0	7.40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	2.33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	1.82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20		319.20
15	30201	办公费	78.50		78.50
16	30202	印刷费	12.90		12.90
17	30203	咨询费	5.00		5.00
18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19	30205	水费	2.00		2.00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21	30207	邮电费	32.80		32.80
22	30208	取暖费	10.00		10.00
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1.00
24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25	30213	维修(护)费	27.00		27.00
26	30226	劳务费	41.00		41.00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28	30228	工会经费	15.70		15.70
29	30229	福利费	8.80		8.80
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80		19.80
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0		9.60
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	2.76	
34	30305	生活补助	2.76	2.76	
35	310	资本性支出	25.00		25.00
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0		25.0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5047.63		15047.63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47.63		15047.63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39.63		12039.63
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9		6.79
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485.00		9485.00
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1.44		91.44
7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740.00		1740.00
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20.00		320.00
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96.40		396.40
1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008.00		3008.00
11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8.00		3008.00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4.00	24.00		
2	“三公”经费小计	24.00	24.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24.00	24.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9	三、公务接待费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湿地、水、林业和草原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障制度。

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

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负责全县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全县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划定和管理，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

拟定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执行采伐限额；管理县属国有林场森林资源；拟定全县湿地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

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开展资源调查。

负责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管理工作，拟定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负责推进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工作。

拟定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等林业产业计划，负责林产品质量监督、负责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负责全县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业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金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负责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和林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

拟定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防火巡护、火情监测、火源管理、防火设施的建设工作，以及初期山火扑救等工作。

负责对上级拨付林业和草原资金及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提出林业和草原内投资、省级、市级和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

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

承担高邑县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关于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6017.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69.78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4755.2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92.4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16017.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2.1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5355.26万元，主要为本级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16017.42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4188.97万元，减少20.73%。其中：基本支出增加86.23万元，增加14.97%，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减少4275.21万元，减少了21.78%，主要原因为项目减少支出减少；其他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44.2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总体安排情况，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费及其他费用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主要原因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约束力，同时实施公务用车改革，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加强对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依法加强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管理，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全县生态安全。

（二）分项绩效目标

分项绩效目标

1.土地资源管理

(1)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

绩效目标：实现全县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确保全县耕地占补平衡，掌握全县耕地质量变化情况。

绩效指标：总量平衡面积实测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占补平衡数据准确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总量平衡数据准确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耕地质量等别更新与检测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土地复垦方案审查通过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占补平衡面积实测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

(2)地籍管理

绩效目标：保持全县土地变更数据的现势性和连续性，为国土资源各类审批业务提供数据和图片支持；实现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和不动产登记业务流程的信息化和规范化；掌握全县耕地后备资源的分布情况，为后续资源的利用奠定基础。

绩效指标：地籍管理完成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土地变更调查完成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

(3)土地利用管理

绩效目标：对全县地价和土地市场进行动态监测，为县政府宏观调查和稳定土地市场提供决策依据；掌握评价土地利用现状和节约集约程度，为科学管地用地提供依据。

绩效指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完成率，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评价成果县级汇总与分析更新完成情况：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监测分析工作次数：4

次为优，3次为良，2次为中，2以下为差。利用现状掌握率：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

2. 矿产资源管理与地质环境保护

(1) 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

绩效目标：为矿产开发管理工作和矿业经济分析提供数据基础；保障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的科学、合理、有效，把好资源开发利用的源头关；推进矿产资源合理勘查，减低勘查投资风险。

绩效指标：矿产勘查实施方案评审率：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矿产开发利用方案通过率：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

(2) 地质勘查

绩效目标：加强我县基础地质和地质找矿工作，服务地质勘查行业，提高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资源保障程度，引导社会资本有序投入地质勘查，推进地质勘查项目管理能力。

绩效指标：勘查设计工作量完成率：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地勘项目管理和监管工作完成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3) 矿产资源储量管理

绩效目标：为矿产资源管理提供储量依据，维护国家矿产资源所有权益，掌握资源储量家底，提供宏观调控依据，为建设项目选址和压覆矿产资源综合利用能力，保护重要地质资料成果，降低地质工作风险，减少重复工作和资金浪费。

绩效指标：地质资料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基础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督察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4）地质环境保护

绩效目标：掌握全县矿山环境动态变化，为矿山环境保护与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推进矿山环境治理攻坚行动有序开展，对重要地质遗迹进行有效保护。

绩效指标：矿山地质环境动态监测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矿山环境动态数据库建设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5）地质灾害防治

绩效目标：提高地质灾害预警预报水平；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人名生命财产安全；为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绩效指标：风险预警预报率：90%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隐患点排查核查率：90%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70%以下为差。防治方案制定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3.海洋资源管理

（1）海域使用管理

绩效目标：做好海域海岸带整治修复工作，监测海岸和重要河口等空间资源利用情况。

绩效指标：海域海岸带整治修复工作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 95%以上为良, 90%以上为中, 90%以下为差。监视监测海域使用情况信息及时掌握率, 95%以上为优, 90%以上为良, 80%以上为中, 80%以下为差。海域使用检测率, 90%以上为优, 85%以上为良, 70%以上为中, 70%以下为差。

（2）海洋生物环境保护与预报减灾

绩效目标：监测与评价海域环境质量现状, 全面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海洋功能区环境状况、近岸生态系统健康状况和主要入海污染源状况。掌握我所辖海域海洋水文气象状况, 为海洋防灾减灾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监测数据合格率, 90%以上为优, 80%以上为良, 70%以上为中, 70%以下为差。海洋环境监测数据数量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 95%以上为良, 90%以上为中, 90%以下为差。

（3）海岛管理和海洋经济服务

绩效目标：海岛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开发利用秩序日益规范,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学合理。海洋经济发展情况掌握及时。

绩效指标：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统计分析和信息发布工作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 95%以上为良, 90%以上为中, 90%以下为差。海岛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率, 100%以上为优, 95%以上为良, 90%以上为中, 90%以下为差。海岛监视监测率, 100%以上为优, 80%以上为良, 60%以上为中, 60%以下为差。海洋经济发展研究工作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 95%以上为良, 90%以上为中, 90%以下为差。

4.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

绩效目标：加强日常执法监管, 将违法解决在初始、遏制在萌芽; 做好重点执法专项行动, 严厉打击违法,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举报线索处置率，99%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重大典型违法案件调查反馈率，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基础性保障项目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专项执法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5. 国土资源政务管理

| (1) 综合业务管理

绩效目标：规范做好国土资源（海洋）各类规划编制和实施，用地计划、用地预审管理，绿色矿山、示范基地建设，全面推行国土资源（海洋）工作依法行政，推动普法工作落实推进国土资源（海洋）科技的应用和推广。

绩效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 (2) 综合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提高国土资源（海洋）事业发展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6. 不动产登记

(1) 不动产登记

绩效目标：整合不动产登记职责，对于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财产权、提高政府治理效率和水平。

绩效指标：不动产工作登记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7. 城乡规划

(1) 城乡规划的制定与完善

绩效目标：完成本级规划编制，健全规划体系。

绩效指标：规划完成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2）主城区地形图测绘和县城地下管线探测

绩效目标：推进地形图测绘提升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测绘完成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3）数字化信息化管理

绩效目标：推进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数字规划建设覆盖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4）城乡规划的审批与监管

绩效目标：优化审批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做好规划服务，为项目建设提供支撑；严格执法巡查，做好批后管理。

绩效指标：规划审批率 规划监督完成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5）推进城乡规划建设

绩效目标：加强城乡、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绩效指标：县城建设工作考核评价完成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8. 城乡规划政务管理

（1）综合业务管理

绩效目标：保障各项业务工作畅通

绩效指标：综合业务实际完成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2）综合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保障机关正常工作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综合事务实际完成率，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70%以上为中，65%以下为差。

9. 林业科技支撑和公共服务

（1）森林资源监测与管理

绩效目标：监管全县林地、林权和森林资源，提高林业资源资产安全性、完整性和使用性。

绩效指标：林业基础设施完好率，100%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征占用林地前置审核工作完成率，100%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森林覆盖率净增量 100%以上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2）林木良种繁育

绩效目标：提高林木种苗质量，保障林木良种供应，加快林木良种推广步伐。

绩效指标：年度林木良种培育任务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良种基地建设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3）林业改革

绩效目标：增加林业发展活力，促进林业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国有林场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4）林业防灾减灾

绩效目标：预防和减少自然灾害对森林资源的损失，保护森林资源。

绩效指标：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控制率 0 以上为优，1%以上为良，2%以上为中，4%以上为差。森林火灾受害控制率 0.1%以下为优，0.2%以下为良，0.3%以下为中，0.3%以上为差。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完成率 90%以上为优，80%以上为良，60%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

（5）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疫源疫病监控

绩效目标：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和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保障生态安全。

绩效指标：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野生动植物管理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6）林业科研推广

绩效目标：发挥科技成果的示范带动作用，完善基层推广体系。

绩效指标：新品种、新技术推广项目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7）林业行业质量安全

绩效目标：保障林产品、果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果品质量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8）森林公安

绩效目标：提高森林公安队伍执法能力，减少林区案件发生、保护森林及野生动物资源

绩效指标：刑事案件批捕率 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案件办结率 95%以上为优，90%以上为良，85%以上为中，85%以下为差。

（9）林业基础保障设施建设

绩效目标：监管全县林地、林权和森林资源，提高林业资源资产安全性、完整性和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林业基础设施完好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10.林业生态建设

（1）造林绿化

绩效目标：增加有林地面积，提高全县绿化水平和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森林覆盖面积增长率 0.8 以上为优，0.6 以上为良，0.5 以上为中，0.5 以下为差。造林绿化面积 100%为优，80%以上为良，60%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

（2）森林抚育

绩效目标：提高森林质量，促进林业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森林抚育面积（万亩）100%为优，80%以上为良，60%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

（3）退耕还林

绩效目标：工程治理地区的生态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绩效指标：检查验收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退耕还林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4）防沙治沙

绩效目标：沙化土地得以治理，重点治理区生态状况明显改善。

绩效指标：治理的沙化土地面积（亩）100%为优，80%以上为良，60%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防沙治沙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5）生态效益补偿及天然林保护

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天然林保护能力，提高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加大森林资源保护力度，促进全县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绩效指标：已界定的国家、省市和县级公益林面积核查率 95%以上为优，85%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落界核定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11.林业产业发展

（1）林木良种繁育

绩效目标：提高林木种苗质量，保障林木良种供应，加快林木良种推广步伐

绩效指标：年度林木良种培育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良种基地建设完成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2）支持苗木花卉产业发展

绩效目标：提高我县苗木和花卉产业的整体水平。

绩效指标：年新发展花卉种植面积（亩）200%为优，180%以上为良，150%以上为中，150%以下为差。

（3）支持林业产业发展

绩效目标：提高我县林业产业的整体水平。

绩效指标：林业贴息贷款落实率 90%以上为优，70%以上为良，50%以上为中，50%以下为差。木材安全战略储备生产基地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培育林下经济面积亩数 100%为优，90%以上为良，80%以上为中，80%以下为差。

12.林业政务管理

(1) 综合业务管理

绩效目标：确保机关正常运行，提高业务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2)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确保机关正常运行，提高业务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为优，95%以上为良，90%以上为中，90%以下为差。

(三) 工作保障措施

工作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局领导任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体系。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绩效管理的长效机制。

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制定资金管理辦法、工作保障制度，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围绕本年度内使用部门预算所有资金预期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科学合理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并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开，做到绩效信息全面、规范、完整、透明。

加强支出管理。强化项目承担单位作为预算执行主体的责任。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严格落实资金分配和支付计划，认真履行政府采购程序和资金拨付手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确保手续规范、支出合规、支出进度达标。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运行的效率和效益。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等事项的监管和督导工作。通过现场督导、业务督办等方式，强化项目跟踪，及早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偏差，确保绩效目标指标如期保质实现。加强部门、单位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和新增重大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委托相关领域专家或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制定科学评价办法、标准、指标，对政策和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方位评价。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业务骨干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项目监管的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建议；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本部门未安排专项资金，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107 国道绿化占地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 个	依据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质量合格率(%)	≥89%	依据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依据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5.9976 万元	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增长率	经济效益增长率	≥80%	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85%	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依据

2、2023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林草湿综合监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万亩)	造林面积(万亩)	8.63	冀财资环【2022】104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特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特成灾率	小于千分之 0.9	冀财资环【2022】104
	成本指标	亩均补助标准	亩均补助标准	16	冀财资环【2022】104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明显	冀财资环【2022】10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	明显	冀财资环【2022】10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80%	冀财资环【2022】104

3、2023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太行山绿化）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万亩)	造林面积(万亩)	8.63	冀财资环【2022】104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特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特成灾率	小于千分之 0.9	冀财资环【2022】104
	成本指标	亩均补助标准	亩均补助标准	16 元	冀财资环【2022】104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明显	冀财资环【2022】10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明显	冀财资环【2022】10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冀财资环【2022】104

4、2023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省级森林乡村奖补、村庄绿化提升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万亩)	造林面积(万亩)	8.63	文件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特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特成灾率	小于千分之 0.9	文件
	成本指标	亩均补助标准	亩均补助标准	16	文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明显	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明显	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文件

5、补助被征地农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 个	年初预算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按时拨付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740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增长率	经济效益增长率	增长明显	年初预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明显	年初预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年初预算

6、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市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石财农【2021】8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的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任务亩数	2022 年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建设任务数	3349.5 亩	依据文件下达任务数
	质量指标	是否补助到位	是否补助到位	到位	依据以往经验
	时效指标	补助时效	补助年度	2022 年补助	依据以往经验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200.97 万元	依据文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90%	以往经验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显著	以往经验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90%	以往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0%	以往经验

7、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工程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建设面积（亩）	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建设面积（亩）	3257.2 亩	石财农【2022】100 号
	质量指标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85%	石财农【2022】100 号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石财农【2022】100 号
	成本指标	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占地费补助标准（元/亩）	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占地费补助标准（元/亩）	600 元	石财农【2022】100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造林、林业科技等项目带动项目周边群众就业	造林、林业科技等项目带动项目周边群众就业	明显	石财农【2022】100 号
	生态效益指标	造林绿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等项目生态效益发挥	造林绿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等项目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石财农【2022】100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可持续影响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可持续影响	明显	石财农【2022】10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参与人员及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	项目参与人员及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

8、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85%	冀财资环【2022】91号文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冀财资环【2022】91号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造林项目带动项目周边群众就业	造林项目带动项目周边群众就业	明显	冀财资环【2022】91号文
	生态效益指标	造林项目生态效益发挥	造林项目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冀财资环【2022】91号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可持续影响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可持续影响	明显	冀财资环【2022】91号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参与人员及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	项目参与人员及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

9、兼职护林员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项目数量	1 个	年初预算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质量合格率	≥89%	年初预算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按时拨付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7.5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提升%	经济效益提升%	≥5%	年初预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年初预算

10、森林植被恢复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	年初预算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	≥89	年初预算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完成及时率	≥99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260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80	年初预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90	年初预算

11、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2.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3.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项目数量	1 个	依据请示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91.44416 万元	依据请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经济发展	明显	依据请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明显	依据请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以往经验

12、土地出让业务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人员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费用发放精准性	人员费用发放精准性	≥100%	年初预算
	时效指标	人员费用发放及时性	人员费用发放及时性	按规定时间发放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人员归属感，保持稳定	加强人员归属感，保持稳定	保持人员稳定性	年初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生活改善情况	人员生活改善情况	有所改善	年初预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5%	年初预算

13、土地开发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 个	年初预算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按时拨付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3008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明显	年初预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明显	年初预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年初预算

14、土地开发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项目数量	1 个	年初预算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100%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9485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果明显	年初预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明显	年初预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年初预算

15、西后公路占地补助（县苗圃）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我县经济发展奠定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项目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	≥85%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0.79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661.18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24 高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661.18
1、房屋（平方米）	3181.88	52.42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3181.88	52.42
2、车辆（台、辆）	9	96.20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4、其他固定资产		512.56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